

证券代码：688509

证券简称：正元地信

**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2023年11月**

## 目录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	1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	4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	6
议案一：关于公司（董事、高管）上市特别奖励方案的议案 .....	6
议案二：关于公司（监事）上市特别奖励方案的议案 .....	9
议案三：关于公司拟注册发行资产支持票据的议案 .....	11

##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会议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股东大会的顺利召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22年修订）》以及《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特制定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正元地信”）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一、为确认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在会议召开前30分钟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请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明文件或法人单位证明、授权委托书、股东大会参会回执等，经验证后领取会议资料，方可出席会议。

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务请出席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准时到达会场签到确认参会资格。会议开始后，会议登记终止，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在此之后进场的股东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下同）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行使、履行其法定权利和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大会的

正常秩序。

五、要求现场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提前到发言登记处进行登记（发言登记处设于大会签到处）。大会主持人根据发言登记处提供的名单和顺序安排发言。

股东现场提问请举手示意，经会议主持人许可后方可提问。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提问时，先举手者先提问；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提问者。

股东发言或提问时需说明股东名称及所持股份总数，发言或提问应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相关，简明扼要，每次发言原则上不超过5分钟。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或提问。在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或提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的，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股东大会的议案采用记名方式投票表决，股东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九、股东大会的各项议案列示在同一张表决票上，请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按要求逐项填写，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现场参会的股东务必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多填、字迹无法辨认、没有投票人签名或未投票的，均视为弃权。

十、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推举1名股东代表、1名监事为计票人，1名股东代表、1名见证律师为监票人，负责表决情况的统计和监督，并在议案表决结果上签字。

十一、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十二、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律师及公司董事会邀请的其他人员以外，公司有权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十三、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与会人员无特殊原因应在大会结束后再离开会场。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四、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五、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原则对待所有股东。

十六、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2023年10月27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正元地信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31）。

##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一) 现场会议时间：2023年11月15日（星期三）14:00

(二) 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顺义区国门商务区机场东路2号  
公司会议室

(三) 会议召集人：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四)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杨玉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日期：自2023年11月15日至2023年11月1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 二、会议议程

(一) 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

(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三) 主持人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并介绍其他出席及列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

(四) 董事会秘书宣读股东大会会议须知和股东大会表决方案

(五) 推举计票人和监票人

(六) 逐项审议会议各项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1	《关于公司（董事、高管）上市特别奖励方案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监事）上市特别奖励方案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拟注册发行资产支持票据的议案》	√

（七）针对大会审议议案，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及提问

（八）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九）休会，统计现场表决结果，汇总网络投票与现场投票表决结果

（十）复会，主持人宣布表决结果、议案通过情况

（十一）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十二）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三）签署会议文件

（十四）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 议案一：关于公司（董事、高管）上市特别奖励方案的议案

####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2020年3月至2021年7月，公司领导班子在董事会的正确领导下，带领全体员工共同拼搏，锐意进取，圆满完成了公司上市相关工作任务，公司于2021年7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成功上市。

根据公司2021年度及2019-2021年任期授权经营业绩考核结果及相关规定，主要负责人上市特别奖励标准为50万元，结合实际上市工作时间为2020年3月至2021年7月，根据有关考核规定，制定本方案。

上市特别奖励按上市期17个月分段计算，2020年度10个月，2021年度7个月。根据时间占比拆分，2020年度10个月主要负责人奖励标准为29.412万元，2021年度7个月主要负责人标准为20.588万元。

公司董事长杨玉坤、时任总经理杨占东按主要负责人奖励标准50万分配。其他负责人及高管的奖励标准以当年度主要负责人奖励标准为基数乘以本人当年度薪酬考核系数，并按当年度相关的任职时间折算。侯凤辰任满17个月，按2020年26.263万元，2021年18.531万元，合计44.79万元分配。宋彦策任满17个月，按2020年26.263万元，2021年18.428万元，合计44.69万元分配。李学军任满17个月，按2020年24.881万元，2021年18.325万元，合计43.21万元分配。白莹任满17个月，按2020年24.822万元，2021年18.222万元，合计43.04万元分配。



## 公司（董事、高管）上市特别奖励明细

姓名	奖励原因	2020年任期月份	2021年任期月份	2020年分配系数	2021年分配系数	2020年奖励金额	2021年奖励金额	奖励金额（万元）
杨玉坤	特别奖励	10	7	1.000	1.000	29.412	20.588	50.00
侯凤辰	特别奖励	10	7	0.893	0.900	26.263	18.531	44.79
宋彦策	特别奖励	10	7	0.893	0.895	26.263	18.428	44.69
李学军	特别奖励	10	7	0.846	0.890	24.881	18.325	43.21
白莹	特别奖励	10	7	0.844	0.885	24.822	18.222	43.04
杨占东	特别奖励	10	7	1.000	1.000	29.410	20.590	50.00
合计		/	/	/	/	161.051	114.684	275.73

注：

1. 上市奖励（即特别奖励）：按2020年3月至2021年7月共17个月的时间核计，分段计算。

2. 奖励金额=主要负责人奖励金额\*2020年分配系数/17\*10+主要负责人奖励金额\*2021年分配系数/17\*7

以上方案已经公司二届董事会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15日

## 议案二：关于公司（监事）上市特别奖励方案的议案

###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2020年3月至2021年7月，公司领导班子在董事会的正确领导下，带领全体员工共同拼搏，锐意进取，圆满完成了公司上市相关工作任务，公司于2021年7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成功上市。

根据公司2021年度及2019-2021年任期授权经营业绩考核结果及相关规定，主要负责人上市特别奖励标准为50万元，结合实际上市工作时间为2020年3月至2021年7月，根据有关考核规定，制定本方案。

上市特别奖励按上市期17个月分段计算，2020年度10个月，2021年度7个月。根据时间占比拆分，2020年度10个月主要负责人奖励标准为29.412万元，2021年度7个月主要负责人标准为20.588万元。

公司其他负责人及高管的奖励标准以当年度主要负责人奖励标准为基数乘以本人当年度薪酬考核系数，并按当年度相关的任职时间折算。花海波任满17个月，按2020年26.293万元，2021年18.490万元，合计44.78万元分配。安竞任14个月按2020年26.293万元，2021年按任职时间折算四个月10.589万元，合计36.88万元分配。

### 公司（监事）上市特别奖励明细

姓名	奖励原因	2020年任期月份	2021年任期月份	2020年分配系数	2021年分配系数	2020年奖励金额	2021年奖励金额	奖励金额（万元）
花海波	特别	10	7	0.894	0.898	26.293	18.490	44.78

	奖励							
安 竞	特别 奖励	10	4	0.894	0.900	26.293	10.589	36.88
合计		/	/	/	/	52.586	29.079	81.66

注：

1. 上市奖励（即特别奖励）：按2020年3月至2021年7月共17个月的时间核计，分段计算。
2. 奖励金额=主要负责人奖励金额\*2020年分配系数/17\*10+主要负责人奖励金额\*2021年分配系数/17\*7

以上方案已经公司二届监事会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11月15日

### 议案三：关于公司拟注册发行资产支持票据的议案

####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盘活公司应收账款、提高资产营运效益，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元地信”或“公司”）拟申请注册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资产支持票据（包括银行间市场资产支持票据和银行间市场资产支持商业票据）。相关事项如下：

#### 一、资产支持票据发行方案

1. 委托人/发起人：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 基础资产：正元地信及子公司基于业务合同享有的应收账款债权。
3. 发行规模：不超过15亿元人民币，将根据市场环境和公司实际资金需求在注册有效期内择机分次发行，公司出具《差额支付承诺函》对优先级资产支持票据本息承担差额补足义务。
4. 发行期限：不超过3年（包含3年）。
5. 发行利率：固定利率，根据发行时的市场情况确定。
6. 用途：补充公司营运资金、偿还金融机构借款及其他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认可的用途。
7. 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36个月。

#### 二、授权事项

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在上述发行方案内，全权决

定和办理与发行资产支持票据有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具体发行时间、发行方式、发行额度、发行期数、发行利率、募集资金具体用途，根据需要签署必要的文件，聘任相应的承销机构、信用评级机构、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办理必要的手续以及采取其他必要的相关行动。

### 三、审批程序

本次注册发行资产支持票据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获得批准后方可实施。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披露资产支持票据的发行情况。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正元地信关于拟注册发行资产支持票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2）。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15日